

## 偏狭的心胸

朱元璋起自微寒,这在他的身上留有明显的印记。他不允许别人向他的权威挑战,最担心别人对他不尊重。

有一个故事说,一天朱元璋在京城微服出行,忽然听到一个老婆婆私下叫他为“老头儿”。朱元璋大怒,随后来到太傅徐达的家,走进房中怒气还未消,绕室而行,嘴里还不停地嘟囔着。当时徐达不在家,徐夫人大为恐惧,担心会发生别的不测,她惶恐地一再向朱元璋行礼,说:“难道是妾夫徐达负罪于陛下了吗?”朱元璋说:“不是,嫂子不要往那儿想。”他随即紧急下令,召五城兵马司官员带领全部兵马过来,他说:“当年张士诚曾经短时期窃据江东,吴民至今还称他为张王。如今朕身为天子,此邦居民竟敢呼喊朕为老头儿,这是为什么!”他下令将胆敢对他不恭的一大批百姓家籍收没,以泄私愤,以示惩戒。

还有一个故事,是说翰林供奉唐肃,起先因为上朝有误而被免官,回到了乡里。朱元璋看重他的才能,再次把他召回任职。一次,朱元璋命他陪着一同吃饭。吃完饭,唐肃拱手,举着筷子向朱元璋表示恭敬。朱元璋问道:“这是什么礼节?”唐肃回答说:“这是臣小时候学的俗礼。”朱元璋一听,发怒说:“俗礼可以对天子施行吗?”唐肃因此被以“不敬”治罪,贬到濠州当兵戍守。

有时,朱元璋与臣下斤斤计较,睚眦必报,心胸未免狭小。朱元璋曾经下诏,免除江南各郡县的赋税。但是到



历史揭秘

毛佩琦 著

光明日报出版社友情推荐

在现代中国人的印象中,明代是一个糟糕得不能再糟糕的朝代;无论是太祖成祖的刻薄残酷,还是英宗武宗的好大喜功,以及嘉靖万历数十年不上朝的荒唐之举,直至崇祯的刚愎自用,种种荒谬,都让人不禁奇怪这个朝代的统治何以延续近三百年之久。本书帮助你解答这个困惑。

了秋天,还是向这些郡县征了税。一个担任右正言的官员周衡,觉得不妥,向朱元璋表示恭敬。朱元璋问道:“这是臣小时候学的俗礼。”朱元璋一听,发怒说:“俗礼可以对天子施行吗?”唐肃因此被以“不敬”治罪,贬到濠州当兵戍守。



悬疑小说

叶舟 著

十月杂志友情推荐

新凯悦珠宝店遭到抢劫,员工肖依依被枪杀。此案轰动一时,悬红的奖金高达30万。水晶店女老板左小青看到新闻后,忽然对此案产生兴趣。周铁是一名刑警,是左小青丈夫的发小,他告诉左小青,肖依依被枪杀前嘴巴动了动,谁能读懂她的唇语呢……

## 周铁的动机

左小青拨了乔顿的号码,想求教一下,找出那根莫名其妙的线头来。嘟嘟嘟连挂了三遍,乔顿像是老大不愿意,懒洋洋地接听起来,破口就问左小青干什么?左小青觉得乔顿像吃了枪药,口气粗蛮无礼。但她耐下性子来,仍一五一十地说了前因后果,叫乔顿推敲一下细节。

孰料,乔顿鄙夷地说:“你是麻雀窝出老鹰的屎,多大的事(屎)儿呀?头发长,见识短。”

左小青怒道:“咋说话呢?”

“有啥大惊小怪的,”乔顿百无聊赖地打哈欠,不咸不淡地说,“这有什么?是我叫他去帮你摆平的,他尽心尽力了,甭管啥法子,人家叫你高高兴兴的,就达到目的了。剩下的事,我回去再办,周铁是我的发小,我清楚他的为人。”

左小青说:“可这不对劲儿,他凭什么掏腰包赔钱呢?明摆着,这是骗我嘛。”

“噫,”乔顿想收线,打发说:“周铁没问题,我从小一块玩尿泥长大的,肚子里有几根肠子我都能数过来,别瞎猜忌,人家或许就为了叫你高兴,才出此高招。好啦,我还在谈判桌上,雨下得心烦,重庆佬们太难打交道,个个都是从麻辣火锅里泡出来的,生熟不吃,我不能丢掉这一单大生意。”

“可他为啥这么做?”

乔顿讪讪着,传来一串坏笑:“能咋的?或许,人家周铁喜欢上你了嘛。”

无耻!左小青刚想开口骂时,猛地听见一阵响动和

然而,朱元璋的残忍并不是天生的。当年他在社会底层,苦难深重,呼天天不应,叫地地不灵,朱元璋只能忍受。但现在他的地位变了,他的手中有权力了。他可以发威、发怒,相对地,别人对他也无奈何了。

在朱元璋起兵之初,他就面临一个处理将帅关系的问题。朱元璋从普通战士“渐至提兵”,他所统帅的将领,许多人经历都和他差不多。朱元璋必须确立自己的权威,才能驾驭这些如狼似虎的将帅。

由于对他的地位构成威胁,第一个被他除掉的是平章邵荣,那是在至正二十二年(1362年)。当时朱元璋所委任的将帅以邵荣、徐达、常遇春三人最为卓著。

据称,当时邵荣“骄蹇有异志,与参政赵继祖谋伏兵为变”。事情败露后,朱元璋打算免邵荣之死,但同为将帅的常遇春说:“人臣以反名,尚可何有?臣义不与共生。”所谓人臣,是相对于君主而言,当时朱元璋还没做皇帝,君臣关系还谈不到,朱元璋与邵荣之间,充其量不过是起义军军官上下级之间的关系,君臣的名分还远远没有确定。但是,正如明人所说的那样:“太祖之初振也,将属皆草莽粗士,人人欲试大位。”一群草莽粗士和朱元璋一同起兵后,人人都想当皇帝。当然,朱元璋最后还是杀了邵荣,但在杀邵荣之前,他“乃饮荣酒,流涕而戮之”。饮酒,流涕,表示兄弟情深,出手杀戮实是在不忍心。不过,这时的朱元璋还可能有点不忍之心,还不愿意表现得过于残忍。

## 我的白宫记者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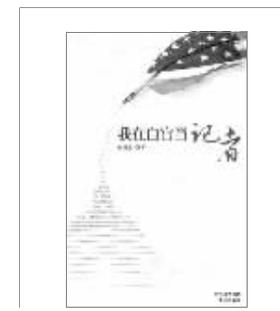
在华盛顿当记者,需要各种各样的记者证。那些每天都出新闻的关键政府部门,如国务院、国会、国防部、财政部和白宫,都颁发记者证,其中白宫记者证最难申请到。

1997年3月的一天,我刚到华盛顿不久,白宫特工处给我打电话,通知我申请已经批准,让我去办理手续。

我来到白宫老行政楼的一层办公室,在特工处办公人员的指导下,拍照、填表格。一位面无表情老太太拿起我的右手,把我的整个手全部按在蓝色的印泥里,五个手指和手掌全都印上了印泥,然后在一张表格上按指印,按完指印还不算,还要把整个手掌印上。印完了右手,再印左手。那感觉真像杨白劳在喜儿的卖身契上被迫按手印。

并不是所有驻白宫记者都能够参加白宫的所有活动。有白宫记者证可以进入白宫新闻厅,但不能参加总统在玫瑰园和椭圆形办公室的一些活动。要参加这些活动还需要白宫印发的特殊记者证“POOL PASS”,或者叫“联合采访证”。

对于白宫使用特殊记者证的这种做法,美国记者也怨言颇多。一位电视台的技术员自己印制了一种记者证,上面写着:“白宫内完全有效,可以进入任何一个地方,可以参加任何记者会”。这位先生还是在白宫新闻厅里以8美元的价格向其他人兜售。乍一看,有的人还信以为真,上面印着白宫的图案,比真的白宫记者证的印刷质量还要好,让人以为真是一张“万能记者证”。刚开始我也被唬住了,但事实



纪实文学

袁炳忠 著

重庆出版社友情推荐

这是一部作者亲历美国白宫、波黑战场、阿富汗战场的采访札记,将作者在白宫做记者时对美国政治、社会、外交、文化进行近距离观察的心得娓娓道来:有现在已经90高龄的白宫女记者的趣事,有在白宫外抗议了30年的移民的辛酸故事,有对美国克林顿、布什总统的比较分析,预测2008年美国大选等等,部分篇章曾获得国家新闻奖。

上它完全是一个玩笑而已。不过,这张无用的“万能记者证”还挺热销。我后来很想买一个,但已经脱销了。美国广播公司的一位朋友看我特别喜欢,便“忍痛割爱”把他的送给了我。出入白宫和一些场合,我就带上它唬人。后来,当时的中国驻美大使李肇星看见了,对这张特殊证件也要同样爱不释手,说什么也让我帮他整一张,后来我也“忍痛割爱”,干脆就送给他作为留念。

## 热闹的运动

晚上回家,我把这件事给爸妈学了一遍,我气得拍了桌子:“老师斗成这样,你们还学个屁”。

奇怪的是,这件事再没有下文,老马依然满脸血丝酒气扑鼻,陆老师依然领我们一遍遍读着洋文,依然一次次揪着黄毛的耳朵拎出教室。

4月中旬的一天,班主任宣布,学校月底要举行一次运动会,希望同学们踊跃报名。这个消息非常振奋人心。因为运动会往往是差生唯一能表现一把的好机会。对我来说,这不仅意味着到时有两天的热闹可看,而且接下来的日子里我可以名正言顺地去操场上训练,不用参加烦人的早读和晚自习。

在秦胖子鼓动下,我报了铅球,事后我才知道老盛也报了个项目,这似乎可以被看作我们之间的再一次较量。

从报名那天起,我开始有意识地加一些爆发力的训练,把家里装米的坛子快速地平举,或者用绳在树上吊着一只废旧的马桶飞快地扯来扯去。

比赛那天,我怀着激动的心情一大早就来到学校,16号的号码布出门前就别在了后背上。学校里果然充满着过节的氛围,广播里反反复复地播着运动员进行曲,间或有什么人扯着嗓子喂两声。差生们三五成群地追着热闹看,脸上洋溢着幸福,秦胖子背着一只军用水壶,肚子上别着他爸的BP机满世界显摆,“豆沙包”则扭着肥胖的屁股又开始转着她的呼啦圈。老盛和几个男生兴高采烈地聊着什么,惟独黄毛不见了踪影。



网络原创

拳头书生 著

区区一介书生,自幼爱讲故事。“拳头书生”在www.生活江苏.com开博客以来,创下了很高的点击率。博客上连载的“从小练武打坏人”系列更成为网友们每天追踪的焦点。为了鼓励优秀的网络原创作品,现推出“拳头书生”的故事连载,与更多的读者分享。

由于铅球比赛安排在下,所以整个上午我和秦胖子几个人玩得不亦乐乎。秦胖子特别喜欢看女子运动项目,尤其是女子跳高跳远什么的,一看见就往人群里钻。

老马刚刚还在为男子100米赛跑打发令枪,现在又成了女子跳远项目的裁判,手勢老远看着像在指挥交通,嘴里叨的哨子像含着奶嘴。我很为参赛的那些女同学悲哀,平时一个个骄傲得不得了,一到比赛场

地就拉了稀,不是踩线犯规就是摔得人仰马翻,弄得老马吹哨子吹得上气不接下气。

看了一会儿我觉得有些无聊想走,秦胖子却悄悄告诉我,呆会儿有好戏看。我问他有什么好戏,秦胖子却一脸坏笑,只是说等下你就知道了。

等高三的一个女生上场时,秦胖子拽了拽我的衣袖,我马上明白了他口中的好戏是什么。这个人高马大的漂亮女生我在学校里见过,外号叫“大洋马”,好像是从县里转校来的。女生只穿了一件薄薄的衬衣,给人的感觉是特别丰满,尤其是胸前鼓鼓的比一般女生显眼得多。

“快看啊!哈哈!”秦胖子窃笑着又拽我的衣袖。其实我早就看见了,“大洋马”正迈开长腿飞快地助跑,让人瞩目的是,她胸前两堆东西随着步伐上下滚动。

老马的哨子这回没有响,他大声地公布着成绩,“大洋马”看来冠军是拿定了。我隐隐觉得这比赛有些不公平,看看我们班上的那些女生,本来就瘦得像“太平公主”,却喜欢在里面穿着紧身背心,站在“大洋马”面前像是一棵棵黄豆芽。

又逛了一会儿,我觉得有些尿急,便一个人往厕所溜达,刚走了十来步,一头就撞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,这一眼让我既意外又吃惊,等到想避却已经来不及了。这个人不是旁人,正是几个月前要我赔偿他衬衣的小痞子。我当时肠子都悔青了,要知道会在这里碰到小痞子,我宁愿把尿拉在裤裆里。

小痞子和另外一个瘦高个显然是来赶运动会的热闹,看见我,他先是一愣,然后就停了下来。